

电子保险单

根据投保人的申请，本公司承担下列保险责任，特此签发本保险单为据。

保单号：P2203002023881300000000

流水号：BZTE2203008813202300000004

保险产品名称：慧择个人意外险

投保人	名称	测试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8888888888888888
	联系电话	13597979794	电子邮箱	88888888@XX.com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		

被保险人	名称	测试	与投保人关系	子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8888888888888888
	联系电话	13597979794	电子邮箱	88888888@XX.com
	职业分类	电力设备安装、运行、检修及供电人员-供用电人员		
	职业名称	电力负荷控制员	职业类别	3类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		

受益人 法定

	条款名称	保险责任	保险金额（元）
主险	鼎和财险交通意外伤害保险（互联网专属）	轨道车辆乘客意外伤害	30,000
	鼎和财险交通意外伤害保险（互联网专属）	轮船乘客意外伤害	30,000
	鼎和财险交通意外伤害保险（互联网专属）	飞机乘客意外伤害	30,000
	鼎和财险个人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互联网专属）	意外身故/伤残	60,000

含税总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捌元肆角 CNY：8.4 元

不含税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柒元玖角贰分 CNY：7.92 元

增值税额 人民币（大写）：肆角捌分 CNY：0.48 元

保险期限 自2023年02月03日0时0分起，至2024年02月02日24时0分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司法管辖 中华人民共和国管辖（港澳台除外）

特别约定  
1、本产品承保的被保险人需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身体健康，能正常工作或正常生活的自然人；  
2、本产品每位被保险人最多投保5份，多投无效；  
3、本产品购买生成保单后，所对应的保险责任最早于第三日零时生效；  
4、本产品承保年龄为18-60周岁（含18、60周岁），超出年龄无效；  
5、本产品支持为本人、配偶、父母、子女投保。  
6、本产品不承保外籍人士  
7、本产品保障范围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发生的保险事故；  
8、职业告知： 本产品不承保从事以下职业或工种的人员： 矿产资源作业、水上水下作业、高空作业、电力高压电作业、森林砍伐作业、化工、有毒及危险物质生产运输、水上运输，机械设备制造加工操作、金属/合金冶炼操作，海洋、特种养殖作业，救灾抢险、消防爆破、缉毒及

	防暴警察，潜水、拳击或足球职业运动员，货车司机、外卖员、快递员、建筑工人及海外务工人员。如被保险人出险时的职业类别或所处工作状态对应的职业类别在前述范围内的，保险公司有权予以拒赔。		
适用条款	本保单适用主险条款为： 《鼎和财险交通意外伤害保险（互联网专属）》，注册号：C00012932312021122224773 《鼎和财险个人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互联网专属）》，注册号：C00012932312021122224763		
承保机构	鼎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业务员名称	吴娟
投保人声明	<p>本人授权鼎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鼎和保险），可向医疗机构、公安部门、保险公司及其他必要合作机构收集、核实本人个人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您的姓名、身份证件、联系方式、保单信息、医疗健康状况等）。除法律另有规定外，本人同意将本人提供给鼎和保险的个人信息（包括本人提供及服务中产生的信息，不论本单证签署前后）以及鼎和保险根据授权内容查询、收集的信息，用于鼎和保险及因服务必要委托的第三方为本人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推荐产品、开展市场调查与数据分析等。本人授权鼎和保险，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基于为本人提供优质服务和产品的目的，向鼎和保险因服务必要的合作方提供、查询、收集本人信息。鼎和保险及其合作方对上述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并采取各种措施保证信息安全。本声明自本单证签署时生效并具有独立法律效力，不受合同成立与否及效力状态变化的影响。</p> <p>如您不同意上述授权条款的部分或全部，可致电鼎和保险客服热线95393取消或变更授权。</p>		
	 鼎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31日 保单专用章		